



REFORM AND DEVELOPMENT
A REPORT ON CONSTRUCTION INDUSTRY
AND MARKET IN CHINA

中国建筑业 改革与发展 研究报告 (2010)

——转变发展方式与提高发展质量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住房城乡建设部政策研究中心

编著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中国建筑业改革与发展 研究报告(2010)

——转变发展方式与提高发展质量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策研究中心 编著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建筑业改革与发展研究报告(2010)——转变发展方式与提高发展质量/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住房城乡建设部政策研究中心编著.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0. 10

ISBN 978-7-112-12505-0

I. ①中… II. ①住…②住… III. ①建筑业-经济体制改革-研究报告-中国-2010②建筑业-经济发展-研究报告-中国-2010 IV. ①F426.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88275 号

中国建筑业改革与发展研究报告 (2010)

——转变发展方式与提高发展质量
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住房城乡建设部政策研究中心 编著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西郊百万庄)
各地新华书店、建筑书店经销
北京天成排版公司制版
北京建筑工业出版社印刷

*

开本: 787×960 毫米 1/16 印张: 9½ 字数: 228 千字
2010 年 10 月第一版 2010 年 10 月第一次印刷
定价: 26.00 元

ISBN 978-7-112-12505-0
(19771)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中国建筑业改革与发展研究报告》(2010)编委会

编委会主任：郭允冲

编委会副主任：陈 重 吴慧娟 王志宏 陈 淮

编委会成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占林 王 宁 王子牛 王早生 王茂新 王树平 王铁宏
王涌慧 王德楼 毛传强 田世宇 田国民 师 健 曲 琦
刘 平 刘 哲 刘玉民 刘宇昕 刘晓艳 刘联伟 刘翠乔
许龙发 孙 乾 李文芳 李台然 肖 徽 吴 龙 吴 涛
吴昌平 沈晓苏 宋瑞乾 张允宽 张立光 张其光 张德成
林之毅 范越林 周宏文 周武进 修 璐 徐 朋 徐学军
徐惠琴 郭五代 唐标文 唐道明 梅高原 曹金彪 梁 军
彭建康 曾少华 蔡林峥 谭新亚 樊剑平

编著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策研究中心

编写统筹：逢宗展 林 涛 卫 明 李德全

报告统撰：李德全 许瑞娟

本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和政策研究中心组织围绕“转变发展方式与提高发展质量”这一主题进行编写。全书共分5章，分别从中国建筑业发展环境、中国建筑业发展状况、转变发展方式提高发展质量、建筑市场展望及转变发展方式对策建议几方面进行了详细的阐述。附件还给出了2009~2010年建筑行业最新政策法规概览及部分地方政府出台的促进建筑业发展的文件。

本书对于建筑业企业领导层及管理人员了解我国建筑业的发展方向有很好的参考作用。

* * *

责任编辑：王 梅

责任设计：肖 剑

责任校对：张艳侠 陈晶晶

编写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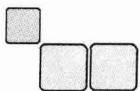
《中国建筑业改革与发展研究报告(2010)》在编撰单位的努力和行业协会、企业、媒体、相关单位的大力支持下,继续得以与行业内外读者见面。

本期报告有如下几个特点:

1. 围绕既定主题编写。本期报告的主题是“转变发展方式与提高发展质量”。未来一段时期,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成为全党全国人民为之奋斗的主要任务。作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的建筑业尽管保持了较快的发展,但行业整体大而不强、管理粗放、竞争无序、效益低下,建筑业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体现为规模扩张。面对国际国内市场竞争的严峻形势,如何进一步拓宽企业的生存空间,提高竞争能力,是建筑行业必须面对的问题。报告呼吁全行业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进转型升级,实现行业又好又快的发展。

2. 报告的框架内容。围绕主题,报告由五个部分组成。第一部分从宏观经济环境、政府监管等方面分析中国建筑业的发展环境、政府的行业公共服务、监管及政策调整完善举措;第二部分全面反映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我国建筑业包括建筑施工、勘察设计、建设监理与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对外工程承包等方面的发展状况,反映了这一时期的工程建设成就、质量安全形势、灾后重建情况;第三部分记录总结了建筑企业转变发展方式、提高发展质量的部分工作和实践;第四部分对未来建筑市场形势进行了分析和展望;第五部分提出促进建筑业转变发展方式,持续健康发展的对策建议。

3. 以广义的工程建设承包服务主体为对象。2010报告以广义的工程建设承包服务主体为对象。虽然建筑施工与勘察设计、建设监理及招标投标代理等咨询服务属于不同的产业分类领域,但在工程建设领域活动



中，形成了紧密关联、相互依托的广义建筑业内涵。所以本报告仍然以包括建筑施工、勘察设计、工程监理和相关咨询服务业为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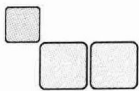
4. 充分吸收最新的研究成果。报告还采用了《中国建设报》、《建筑时报》、《建筑经济》、《建筑》、《施工企业管理》等媒体和有关单位的一些信息和研究成果，在引用成果时，署了作者姓名，在这里也向相关媒体和文章作者一并致谢。

由于时间紧迫，工作量大，在编写过程中，难免有一些疏漏和不完善的地方，敬请读者加以指正。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策研究中心

目 录

第一章 中国建筑业发展环境	1
一、宏观经济环境	1
(一) 宏观环境	1
(二) 固定资产投资	3
二、政府监管	4
(一) 建筑市场监管	4
(二) 质量安全监管	9
(三) 工程建设标准定额	13
(四) 建筑节能监管	19
(五) 企业产权制度改革和结构调整	21
(六) 地方政府举措	22
第二章 中国建筑业发展状况	24
一、发展特点	24
二、建筑施工	24
(一) 规模分析	24
(二) 效益分析	26
(三) 结构分析	26
三、勘察设计	34
(一) 规模分析	34
(二) 结构分析	36
四、工程服务	37
(一) 工程监理	37
(二) 工程招标代理	39



(三) 工程造价咨询	40
五、对外承包工程	41
(一) 承包规模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41
(二) 新市场开拓闪现亮点	42
(三) 专业领域分布更趋均匀	42
(四) 开拓高端业务领域	42
(五) 我国企业首次登上全球承包商榜首	43
六、工程成就	47
(一) 竣工的重大工程	47
(二) 开工的重大工程	52
七、安全质量形势	53
(一) 安全形势	53
(二) 质量形势	55
八、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进展	56

第三章 转变发展方式 提高发展质量

一、产业结构转型升级	61
(一) 提高资本、技术、管理含量高的业务比重	61
(二) 拓展产业面和产业链, 提高经营质量	65
二、构建低碳竞争优势	67
三、加速拓展海外市场	69
四、技术创新增强优势	70
(一) 增强提升创新能力	70
(二) 产、学、研合作提升实力	72
五、强化管理提高效率	74
(一) 推行精益化管理	74
(二) 提升企业素质	76
(三) 培育高素质劳务队伍	76
六、整合资源提升实力	77
(一) 并购重组积极做大做强	77



第一章 中国建筑业发展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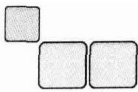
一、宏观经济环境

(一) 宏观环境

应对金融危机政策措施全面实施。2009年是新世纪以来我国经济发展最为困难的一年，国际金融危机持续扩散蔓延，我国经济发展受到严重冲击。为应对复杂变化的经济形势，抵御国际金融危机对我国的不利影响，中央政府集中出台宏观调控政策，其速度之快，力度之大，密度之高，历史罕见。出台进一步扩大内需、刺激经济增长的一揽子计划；对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作出重大调整，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制定并实施重点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陆续出台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汽车家电下乡等一系列相关政策措施。应对国际金融危机政策措施的全面实施及不断丰富完善，有效遏止了经济增长明显下滑态势，实现了我国经济形势总体回升向好。

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新进展。2009年，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继续推进，为抵御国际金融危机冲击、实现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了保障。国有资本布局结构优化和战略性调整继续进行；若干区域发展重大规划和政策相继颁布；增值税转型改革全面实施；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顺利推进，新的成品油价格形成机制规范运行；国家开发银行商业化转型和农业银行股份制改革扎实推进，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启动实施。创业板正式推出，为自主创新及其他成长型创业企业开辟了新的融资渠道；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在全国范围推开；《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公布。

保增长中改善民生。2009年，党和政府关注民生，重视民生，将



改善民生作为扩内需的重要途径、保增长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从就业到教育，从医疗到社会保障，改善民生的政策措施密集出台。增加农民收入、改善中小学教师待遇，强化对零就业家庭、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援助，加强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减轻居民医疗负担，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和城乡低保水平等政策措施悉数推出。在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一揽子计划中，大量投资集中在基础设施、灾后重建和民生领域，让老百姓切实享受到了扩大内需带来的福利和实惠。

节能减排扎实推进。我国政府明确提出 2020 年控制温室气体排放行动目标和政策措施。承诺到 2020 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要比 2005 年下降 40%~45%，节能提高能效的贡献率要达到 85% 以上，这给节能减排工作带来巨大挑战。2009 年，国家安排预算内资金，支持重点节能工程、循环经济等项目 2983 个；实施节能产品惠民工程，推广节能空调和高效照明灯具；继续推进林业重点生态工程建设；加强“三河三湖”等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和工业废水废气废渣治理；积极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刻不容缓。2009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国际金融危机使我国转变经济发展方式问题更加突显出来。综合国际国内经济形势看，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已刻不容缓。要把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作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重要目标和战略举措，从制度安排入手，以优化经济结构、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为重点，以完善政绩考核评价机制为抓手，增强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不断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上取得实质性进展。真正把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和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有机统一起来，在发展中促转变，在转变中谋发展。

2009 年，在异常困难的情况下，我国在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方面取得明显成效，在全世界率先实现经济回升向好。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33.5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8.7%；财政收入 6.85 万亿元，增长 11.7%；粮食产量 53082 万吨，再创历史新高，实现连续 6 年增产；城镇新增就业 1102 万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7175 元,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5153 元, 实际增长 9.8% 和 8.5%; 全年进出口总额 2.2 万亿美元, 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 900 亿美元。放眼未来, 随着各项应对危机政策措施的实施和效果的逐步显现, 我国经济将继续实现平稳较快发展。

(二) 固定资产投资

2009 年,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224846 亿元, 比上年增长 30.1%。分城乡看, 城镇投资 194139 亿元, 增长 30.5%; 农村投资 30707 亿元, 增长 27.5%。分地区看, 东部地区投资 95653 亿元, 比上年增长 23.0%; 中部地区投资 49846 亿元, 增长 35.8%; 西部地区投资 49662 亿元, 增长 38.1%; 东北地区投资 23733 亿元, 增长 26.8%。在城镇投资中, 第一产业投资 3373 亿元, 比上年增长 49.9%; 第二产业投资 82277 亿元, 增长 26.8%; 第三产业投资 108489 亿元, 增长 33.0%(表 1-1、图 1-1 和图 1-2)。

2005~2009 年固定资产投资及建筑业总产值增速 表 1-1

类别/年份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88774	109998	137324	172828	224846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26.0	23.9	24.8	25.9	30.1
建筑业总产值(亿元)	34552.10	41557.16	51043.71	62036.81	75863.78
建筑业总产值增速(%)	19.1	20.3	22.8	21.5	2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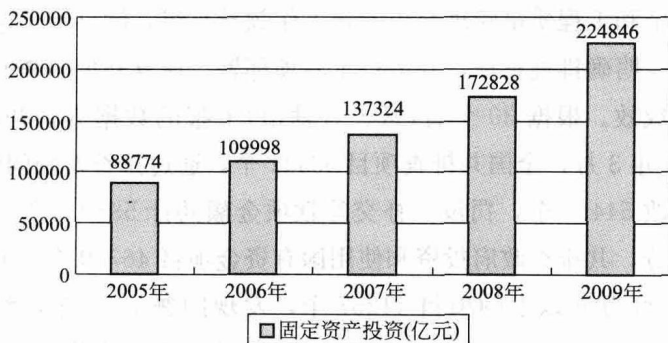


图 1-1 2005~2009 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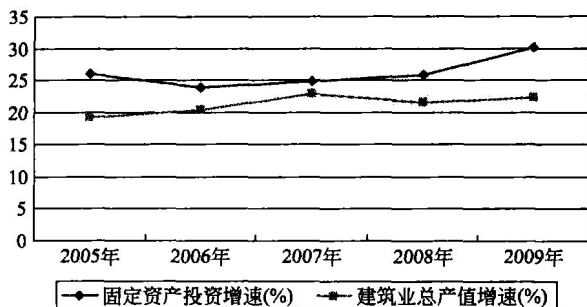


图 1-2 2005~2009 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建筑业总产值增速图示

二、政府监管

(一) 建筑市场监管

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2009年7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联合下发了《关于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09〕27号），决定用2年左右的时间，集中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党组高度重视，迅速成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专项治理工作领导机构，制定下发《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方案》，召开全国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开展专项治理工作电视电话会议进行全面部署。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也高度重视，均成立了治理工程建设实施和工程质量管理突出问题工作领导小组，制订专项治理排查实施方案，明确排查责任，并进行了专项部署，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取得了初步成效。根据30个省（区、直辖市）上报的数据进行初步统计，截至2010年3月，全国共排查项目63411个，通过排查发现问题60881个，已整改54451个，罚没、补交等款项金额共计5320.5万元。以投资规模划分，共排查政府投资和使用国有资金项目46769个，其中投资规模在5000万元以上的项目11257个，发现问题7134个，纠正问题5549个，罚没、补交等款项金额850.81万元；投资规模3000万元至5000万元项目7769个，发现问题15155个，纠正问题14154个，罚没、



补交等款项金额 148.8 万元；500 万元至 3000 万元项目 27743 个，发现问题 26601 个，纠正问题 24220 个，罚没、补交等款项金额 446.29 万元；排查其他投资来源规模在 3000 万以上的项目 16642 个，发现问题 11991 个，纠正问题 10528 个，罚没、补交等款项金额 3874.6 万元。

做好扩大内需投资建设项目的市场保障和社会稳定工作。2009 年 1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市场监管与服务，保障扩大内需投资建设项目质量和效益的通知》（建市〔2009〕6 号），督促指导地方建设主管部门增强服务意识，依法监管建筑市场，营造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建筑市场环境，为扩大内需投资建设项目提供有力保障和高效服务。2009 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对发生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行为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39 家单位进行了全国通报，记入全国建筑市场诚信信息平台，警示市场不良行为，维护建筑市场秩序。

进一步完善建筑市场准入制度。2009 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通过组织修订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标准，加强个人注册执业制度建设，进一步完善建筑市场准入制度。一是组织修订《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和《工程勘察资质标准》，完成修订标准草稿。二是印发了《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及管理工作暂行规定》，实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签字制度。三是为有效解决监理工程师多头管理、多头审批的问题，与有关部门多次协商，研究起草了《注册监理工程师统一管理方案》。四是推进注册建筑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取得监理工程师资格工作，多次召开论证会，听取各方面意见，起草了《建筑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取得监理工程师资格论证报告》和《建筑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取得监理工程师资格的通知》。五是会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组织开展了 2009 年度一级建造师、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2009 年 9 月，全国近 40 万人参加了一级建造师考试。至 2009 年底，全国一级注册建造师已达 22.1 万人，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及技术人员素质得到提升。

2009 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还组织完成了对台湾地区部分知名资深建筑师的评估认定工作，共有 37 名台湾知名建筑师取得了大陆一级

注册建筑师资格，此项工作得到了国台办以及台湾建筑师界的高度评价。

资质审批提速增效。2009年以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纵深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办公厅启动行政审批集中受理办公室，将全部行政审批项目集中到受理办公室受理，实行行政审批集中管理。建筑业企业资质审查部门严格执行相关规定，避免了与行政许可申请企业(人)直接接触，有效地防止各类违纪行为的发生。同时，加强信息公开，审查标准、审批程序、审批结果及时通过网站、行政审批专栏向社会公开。

为提高行政审批水平，增加审批的准确度，资质审查部门还组织各行业、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大型企业参与各类有关审批标准修改说明、完善审批制度和动态监管制度建设的研讨会、课题研究及培训班。加强对行政审批环节的全程监管，完善专家审批制度，对三审专家定论制进行改革，采取6~10名专家集体讨论三审意见，最终由专家组确定三审意见的办法，增强了三审结论的准确性、客观性、公正性。

为提高审批效率，严格审批时限，改变定期集中审查的方式，突出随时受理、限时审批要求，解决了过去企业资质申请周期较长，不能适应企业市场经营和发展要求的问题。已基本实现每月进行一次审查，每项行政许可申请在提交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后40个工作日内完成行政审查，并于审查完毕后2个工作日内在部网站上予以公示。

信息化手段实现企业资质动态监管。一些地方建设主管部门创新工程企业资质资格管理，通过信息化手段使工程企业资质资格的动态监管水平实现质的飞跃。

上海市建筑建材业受理服务中心从信息化建设入手，2009年6月正式启用的电子版《在沪建设工程企业诚信手册》，以电子数据方式记录和显示在沪建设工程企业的工商登记、企业资质、工程业绩、奖励和处罚等信息，通过“企业自检、自我戒律，中心核对、动态监管”的做法，让诚信体系从源头上建立机制，在招投标过程



中体现价值，在进入建筑工地领域形成自我约束、自我加压。在沪建设工程企业必须登录电子版《诚信手册》，进行信息核对和相关统计数据录入，完成自检。市、区(县)建筑建材业管理部门使用电子版《诚信手册》的信息，依据建设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和核定程序，在管理部门核定期内，对企业人员、业绩等资质达标状况进行核定，给出“通过”或“不予通过”结论。对“不予通过”的企业，给予3个月的整改期，逾期未整改的，电子版《诚信手册》自动关闭。服务中心充分发挥建筑建材业信息化管理优势，借用计算机自动比对功能，对企业取得资质后是否继续满足资质标准要求实施随时监管。目前，已做到对企业注册人员是否符合资质标准要求进行实时监管，一旦企业注册人员低于标准要求，计算机自动发出警告，并即时在上海建筑建材业外网相关栏目上予以公示，要求企业自公示之日起90天内完成整改。电子版《诚信手册》不但方便了在沪建设工程企业在该市建设工程投标报名、招投标(承发包)备案、合同登记备案等活动中办理相关事宜，同时便于市、区(县)建筑建材业管理部门建立“失信惩戒，守信激励”的诚信机制，并为开展建设工程企业动态监管、综合评价等后续管理措施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服务中心在加强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监管的同时，2009年进一步强化了对工程注册执业人员的动态监管。通过建立网上业绩档案，对从业人员执业资格行为实施实时监管，探索个人责任追究制。工程注册执业人员网上业绩档案包括：该人员的基本信息、执业业绩、继续教育、奖励处罚、日常变更等网上信息，并尝试将合同备案中的个人信息也纳入业绩档案。通过将各类人员查处情况、事故责任、处罚时效等信息及时入库，并与人员上报信息进行对比，落实个人执业责任追究制度，特别加强对建造师、监理师等注册人员违规处罚的实施。(李青 周修华)

新特级资质延期就位。2009年7月30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关于施工总承包企业特级资质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函[2009]178



号), 鉴于国际国内经济形势与建筑施工企业现状, 本着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的原则, 将新特级资质过渡期延长至 2012 年 3 月, 并将原特级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相应延长至 2012 年 3 月。

规范对外承包工程资格。为规范和促进对外承包工程健康发展, 2009 年 9 月 28 日, 商务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对外承包工程资格管理办法》。“办法”规定, 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分为工程建设类和非工程建设类。其中, 工程建设类单位指从事国内工程勘察、设计、咨询、监理、施工、安装等活动, 且取得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他有关部门颁发的相关资质的单位。“办法”对对外承包工程的资格条件、资格申请、《资格证书》管理、监督管理和法律责任进行了具体的规定。

大力推进建筑市场监管长效机制建设。2009 年,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继续推进建筑市场监管长效机制建设。一是加强建筑市场监管法规建设, 启动了《建筑市场管理条例》和《建设工程监理条例》起草工作, 旨在通过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市场行为, 明确政府监管的内容、环节和方式, 加强建筑市场机制建设, 使建筑市场规则更加明确、合理、科学、可行。二是进一步推进建筑市场信用体系建设, 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建筑市场不良行为信息上报工作的通知》, 实施定期通报制度, 督促地方加大建筑市场不良行为信息采集和上报力度。三是健全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招标投标制度建设, 组织完成了《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标准资格预审文件》和《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标准施工招标文件》征求意见工作。四是加强合同管理, 组织开展施工合同管理现状调研, 指导地方加强合同履约监管, 进一步遏制转包、违法分包、挂靠行为, 组织修订工程总承包、工程监理、建筑事务所、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

制定建筑业“十二五”发展规划。2009 年, “建筑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制定工作全面展开。在客观分析建筑业发展现状的基础上, 针对“十二五”期间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新形势, 明确建筑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 以通过发展规划的指导, 推动建筑业转变发展方式, 加快转型升级, 加强技术创新, 进一步增强核心竞争力, 实现建筑业又好又快发展。